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监事和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4名监事全部参加了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提名何浩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

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0月12日